

泸州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财政预算报告相关名词解释

泸州市财政局

2018年2月

目 录

一、	财政收支	4
1.1	一般公共预算	4
1.2	政府性基金预算	4
1.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
1.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4
1.5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
1.6	同口径增长	5
1.7	滚存结余	5
1.8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
1.9	返还性收入	5
1.10	预备费	6
二、	财政管理与体制	6
2.1	财政体制	6
2.2	一般性转移支付	6
2.3	专项转移支付	6
三、	政府改革	7
3.1	PPP	7
3.2	综合治税	7
3.3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7

3.4 河长制.....	8
3.5 投资发展引导基金.....	8
3.6 结构性减税.....	8
3.7 三去一降一补.....	8
3.8 一带一路.....	8
3.9 监察体制改革.....	9
四、政府性债务.....	9
4.1 政府性债务.....	9
4.2 地方政府债券.....	10
五、民生保障.....	10
5.1 十项民生工程和 20 件民生实事.....	10
5.2 污染防治“三大战役”.....	11
5.3 飞地扶贫.....	11
5.4 扶贫车间.....	11
5.5 “四项基金”.....	11
六、支持发展.....	11
6.1 三抓三主动.....	12
6.2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川南临港片区.....	12
6.3 三供一业.....	12
6.4 智慧城市.....	12

一、财政收支

1.1 一般公共预算

即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1.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1.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即政府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即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1.5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与原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口径一致。即除政府性基金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外，通过一定的形式和程序组织并

纳入本级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1.6 同口径增长

即为客观、科学反映年度间财政收支增长变化情况，一般以基期年为基础，将由于财政体制调整、国家收支政策变化等形成的一次性因素和其他不可比因素进行调整后计算的增长比例。2017年，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财政收入管理的通知》（财预〔2017〕160号）规定，调整财政收入口径后，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上年同口径增长11.3%。

1.7 滚存结余

即当年年底地方财政收入加上上年结余和当年上级各项补助，减去当年上解上级和地方实际支出后，形成的年终结余。

1.8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即各级财政通过超收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年初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基金的安排使用接受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

1.9 返还性收入

即中央对地方税收返还，包括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所得税基数返还以及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从 2009 年起，为简化中央对地方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结构，将出口退税超基数地方负担部分专项上解收入冲抵税收返还额。

1.10 预备费

即根据《预算法》规定，各级政府预算应当按照本级政府预算支出总额的 1-3% 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救灾开支及其他难以遇见的特殊开支。

二、财政管理与体制

2.1 财政体制

即国家划分各级政府之间以及国家与企业、事业单位之间，在财政管理方面的职责、权力及其相应利益的制度。

2.2 一般性转移支付

即对自有财政收入不能满足支出需求或上级政府出台减收增支政策形成财力缺口的地区，按照规范的办法给予的补助，接受补助的地方政府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统筹安排和使用。其主要目标是促进地方政府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能力的均等化，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调整工资转移支付、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奖补资金等。

2.3 专项转移支付

也称专款补助，即上级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下级政府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资金补助，以及对应由下级政府承担的事务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奖励或补助。其主

要目标是实现上级政府的特定政策目标，并实行专款专用。

三、政府改革

3.1 PPP

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指政府采取竞争性方式择优选择具有投资、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明确责权关系，由社会资本提供公共服务，政府依据公共服务绩效评价体系向社会资本支付相应对价，保证社会资本获得合理收益。

3.2 综合治税

即在政府的统一组织、协调、指导下，以强化税源控管为核心，以营造法治、公平、有序的税收环境为目标，以涉税信息网络平台的构建为载体，逐步建立起以“政府领导、税务主管、部门配合、司法保障、社会参与”为主要内容的社会综合治税体系，使税务部门更加有效地摸清税基、控管税源，从根本上解决涉税信息不畅、涉税源头控管不严、征管不到位的问题，实现税收征管方式由注重征收管理向税源控管和征收管理并举，从粗放式管理向精细化、集约化管理的转变。

3.3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即用改革的办法推进结构调整，减少无效和低端供给，扩大有效和中高端供给，增强供给结构对需求变化的适应性和灵活性，提高全要素生产率，使供给体系更好适应需求结构变化。旨在调整经济结构，使要素实现最优配置，提升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数量。

3.4 河长制

即加强河湖管理保护的一项制度创新，由地方党政领导担任河长，依法依规落实地方主体责任，协调整合各方力量，有力促进水资源保护、水域岸线管理、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等工作。

3.5 投资发展引导基金

即政府以财政性资金出资发起设立或参股设立，用于支持产业发展的各类股权投资基金。投资基金将按照市场化方式运营，政府部门不直接参与投资基金的经营管理和投资决策。

3.6 结构性减税

即“有增有减，结构性调整”的一种税制改革方案，是为了达到特定目标而针对特定群体、特定税种来削减税负水平。强调税制结构内部的优化，强调贴近现实经济的步伐，相对更为科学。

3.7 三去一降一补

即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

3.8 一带一路

“一带一路”是“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简称，2013年9月和10月由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分别提出建设“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战略构想。它将充分依靠中国与有关国家既有的双多边机制，借助既有的、行之有效的区域合作平台，旨在借用古代丝绸

之路的历史符号，高举和平发展的旗帜，积极发展与沿线国家的经济合作伙伴关系，共同打造政治互信、经济融合、文化包容的利益共同体、命运共同体和责任共同体。

3.9 监察体制改革

2017年10月30日至11月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在北京召开，审议通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在全国各地推开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决定(草案)》。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将试点工作在全国推开，组建国家、省、市、县监察委员会。全过程测试留置流程，增强规范性和可操作性。通过改革试点，试点地区均以留置取代“两规”，解决了长期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法治难题，提升了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惩治腐败的能力。留置的条件是监察机关已经掌握其部分违法犯罪事实及证据，仍有重要问题需要进一步调查，经监察机关依法审批可以留置在特定场所。另外，反贪、反渎和预防职务犯罪部门的检察院人员转隶到监察委，试点地区纪委、监委对转隶人员加强党章党规党纪教育，补齐短板，有效提升履职能力。

四、政府性债务

4.1 政府性债务

即地方政府及其职能部门(机构)、有财政经常性拨款的事业单位等直接借入、拖欠或依据合同提供担保形成的债务，以及地方政府及其职能部门(机构)成立的公司为进行

基础性、公益性建设以政府信用直接借入或依法提供担保形成的债务。

4.2 地方政府债券

即经国务院批准同意，以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政府为发行和偿还主体的地方政府债券。按债券资金用途分，用于置换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量债务发行的债券（含为偿还 2015 年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发行的债券）叫做置换债券，用于当年新增重点项目债务发行的债券叫做新增债券；按偿还资金来源分，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的债券叫做一般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的债券叫做专项债券。

五、民生保障

5.1 十项民生工程和 20 件民生实事

2017 年“十项民生工程”即就业促进工程、扶贫解困工程、民族地区帮扶工程（不涉及泸州）、教育助学工程、社会保障工程、医疗卫生工程、百姓安居工程、民生基础设施工程、生态环境工程和文化体育工程。2017 年“20 件民生实事”即改善提升 220 公里农村公路、建成农村渡口渡改桥 5 座、改造 3378 户农村危房、改造城镇危旧房棚户区 8500 户、对符合住房保障条件的城镇低收入家庭发放租赁补贴、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水平、代缴贫困人口基本医保个人缴费、全额报销贫困人口县域内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对贫困人口进行免费健康体检、全面取消公立医院药品加成、加大

重大传染病和地方病防治、在民族自治地区行政村全面实行学前双语教育（不涉及泸州）、对贫困家庭在教育卫生方面的特殊困难实行基金救助、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全面实施低保线和贫困线“两线合一”、实施重点流域污染治理和城乡垃圾污水集中整治建设行动计划、治理 2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避险搬迁安置 390 户农户、建设 100 个贫困村文化室、对贫困家庭发展产业给予贷款分险和基金扶持、支持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等。

5.2 污染防治“三大战役”

即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

5.3 飞地扶贫

即打破行政区划限制，通过创新规划、建设、管理等合作机制，以产业园区（公司）为主要载体，在异地通过共建、托管、入股等方式，实现优势互补、互利共赢、可持续发展的扶贫模式。

5.4 扶贫车间

即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在农村，特别是贫困村设置产品加工车间，主要吸纳贫困户劳动力通过培训就近从事简单的手工业加工等劳动密集型工作。

5.5 “四项基金”

即教育扶贫救助基金、卫生扶贫救助基金、产业扶持基金、小额信贷分险基金。

六、支持发展

6.1 三抓三主动

即攻坚克难抓发展，聚精会神抓党建，扎扎实实抓法治；主动向上使力，主动向外借力，主动向下发力。

6.2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川南临港片区

即国务院批复设立的四川自贸试验区三大片区之一，于2017年4月1日正式揭牌运营。片区规划面积19.99平方公里，位于泸州市龙马潭区境内，重点发展航运物流、港口贸易、教育医疗等现代服务业，以及装备制造、现代医药、食品饮料等先进制造和特色优势产业，打造连接“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的西部航运枢纽、内陆与沿海沿边沿江协同开放示范区和沿江开放型经济新高地，探索建设内陆自由贸易港。

6.3 三供一业

2016年6月11日，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发布《关于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指导意见》，从2016年开始，在全国全面推进国有企业（含中央企业和地方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供水、供电、供热（供气）及物业管理（统称“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对相关设备设施进行必要的维修改造，达到城市基础设施的平均水平，分户设表、按户收费，交由专业化企业或机构实行社会化管理，2018年年底基本完成。2019年起国有企业不再以任何方式为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承担相关费用。

6.4 智慧城市

智慧城市就是运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手段感测、分析、整合城市运行核心系统的各项关键信息，从而对包括民生、环保、公共安全、城市服务、工商业活动在内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其实质是利用先进的信息技术，实现城市智慧式管理和运行，进而为城市中的人创造更美好的生活，促进城市的和谐、可持续成长。